



為 股 東 創 造 價 值

公司資料

董事局

馮家彬

(聯席行政主席)

黃森捷

(聯席行政主席)

ONGPIN Roberto V

(獨立非執行董事)

鍾楚義

(獨立非執行董事)

公司秘書

張仲威

律師

郭葉律師行

胡關李羅律師行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

美國亞洲銀行有限公司

百慕達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65 Front Street,

Hamilton,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9樓1901-1905室

註冊辦事處

Cedar House,

41 Cedar Avenue,

Hamilton HM12,

Bermuda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康樂廣場

怡和大廈43樓

金滙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謹此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中期報告,連同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財務報表。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綜合損益賬、綜合現金流量報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及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均為未經審核及以簡明方式呈列,連同若干說明附註,載於本報告第12至29頁。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如上期年報所述,董事預期二零零三年將面對困難之營商環境。事實上,回顧期間由於區內爆發嚴重急性呼吸道綜合症,致使期內可謂挑戰重重。投資及消費信心疲弱,導致區內經濟進一步轉壞,從持續高企之失業率,以及集團大部分業務所處之範疇遇到嚴重通縮壓力可見一斑。管理層繼續緊守雙重經濟增值(E2VA™)的原則經營—尋求資產回報及為股東爭取資本增值,以達到最高之實質經濟價值。

雖然本集團不斷精簡營運架構,而且營運業務亦見改善,營商環境,特別是投資及物業市道仍深受不利市況影響。因此,本集團錄得股東應佔虧損約131,0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422,000港元)。

雖然期內錄得虧損,出售發展中物業之變現資金及投資之現金回報,加上本集團現金管理有方,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及現金結餘進一步增加2%至130,000,000港元,而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27,000,000港元,與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錄得之88,000,000港元比較,上升48%。隨著本年度下半年從出售投資物業所得之回報增加,以及計劃推出發展中物業,預期此結餘將進一步上升。

流動資金亦見改善,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速動比率(以銀行及現金結餘、短期證券投資及應收賬款總額,除以總流動負債計算)為1.39倍,而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33倍。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股東權益總額為513,000,000港元,每股有形資產淨值為0.90港元(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1.13港元),遠高於本集團現行市值。

集團繼續關注維持財務資源靈活之重要性,母公司已進一步增加其現金及銀行結餘至107,000,000港元(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96,000,000港元)。期內,集團將非核心資產變現,並出售回報偏低或虧本之投資,以維持高水平之流動財務資源。集團相信,高水平財務資源將使本集團可享高度靈活之財務安排,以應付日趨複雜之營商環境需要。

金融服務

香港／中國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之營商環境對經紀及投資銀行業而言，仍是困難重重。主板及創業板每日平均成交量由二零零二年上半年7,576,000,000港元，下跌至二零零三年上半年錄得7,058,000,000港元。雖然區內存在不明朗之外圍因素及爆發嚴重急性呼吸道綜合症，軟庫金滙之管理層因能夠將盈利來源分散至股票及期貨經紀及企業融資業務，故仍能把握所有業務機會，賺取最高的回報。此外，集團在類別及地區上大大擴展客戶組合。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中國部門之除稅及非經常項目前經營溢利為3,200,000港元，這是由於透過精簡成本措施，令集團之營運效率大為改善所致。加上集團由二零零二年第三季至二零零三年第一季實行一系列精簡成本措施，期內之經營開支較二零零二年下半年下降32%至9,100,000港元。成本效益得以改善，使集團在其他市場經營者中保持競爭力。

然而，集團重組中國內地之營運所產生之非經常開支，令除稅前溢利下降至400,000港元。

股票及期貨經紀業務

於二零零三年上半年，隨著嚴重急性呼吸道綜合症過後，市場成交量及股本配售活動回升，股票經紀及配售佣金收入與二零零二年下半年之5,600,000港元比較，增加77%至9,9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17,100,000港元）。雖然由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起取消最低佣金制，但由於軟庫金滙客戶基礎多元化，以及由於有專業及散戶投資者，仍能表現出色。

期貨及指數期權之經紀佣金收入繼續穩定增長。於前六個月期間錄得26.4%之可觀升幅後，此項目再升至5,300,000港元，較二零零二年下半年進一步上升63.1%（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2,600,000港元）。營業額急升，是由於衍生工具產品市場活動轉趨活躍，特別是恒生指數期貨及期權，加上集團之機構客戶基礎大幅擴展，以配合集團現有之強勁散戶基礎所致。繼往開來，軟庫金滙之管理層一直致力擴充產品及服務種類，例如地區性期貨經紀業務，以爭取更高質素之客戶及收益。

投資銀行服務

雖然市況仍有待全面復甦，軟庫金滙於香港／中國之投資銀行業務表現仍令人滿意，於二零零三年上半年錄得除稅及特殊項目前經營溢利2,600,000港元(除內部分類之2,600,000港元之支出)(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3,900,000港元)，收益為6,4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10,800,000港元)。於回顧期內，軟庫金滙建立良好聲譽，並一躍成為中小型企業股本市場中之領導者。軟庫金滙在香港股本配售及大宗交易中居首，截至二零零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已在香港資本市場成功牽頭經辦13宗交易，佔該等交易約三分之一。

保證金融資

軟庫金滙的管理層在設定保證金上限及評估抵押股票質素方面保持審慎態度。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保證金貸款應收款項之未償還額低於2,000,000港元，及於二零零三年上半年毋須就呆壞賬提撥準備。

研究

集團之研究人員專注研究中國之出口股，而期內大部分建議股票表現強勁，使集團繼續得以成功。「細價股」研究產品在市場上建立穩固地位，並帶來新交易及增加機構佣金收入。集團現正發掘從地區及／或類別層面擴充此一類別業務之途徑。

新加坡

新加坡企業融資部門SBI E2-Capital Pte Ltd於新加坡之創意企業融資業務繼續表現良好，於二零零三年上半年，該部門牽頭經辦新加坡資本市場中共二十七個首次公開招股中之八個項目。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部門錄得營業額18,5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14,500,000港元)，以及除稅前經營溢利為8,5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7,100,000港元)。

隨著於二零零三年四月獲得新加坡金融管理局(「新管局」)批出之資本市場服務牌照，新加坡部門之經紀旗艦公司SBI E2-Capital Securities Pte Ltd預期有助本集團將新加坡之企業融資顧問業務，擴展到證券經紀及買賣業務方面，從而透過新加坡之多元化業務擴大收益基礎。於二零零三年下半年，新加坡及香港之證券經紀業務將可更緊密合作，並進一步提升本集團之分銷網絡。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軟庫金滙就香港及新加坡中小型企業（「中小企」）首次公開招股而言，在五大牽頭經辦人中排名第一。

香港及新加坡中小企首次公開招股之五大牽頭經辦人

排名	名稱	所籌集資金總額 (百萬港元)
1	軟庫金滙	1,289.7
2	星展	1,208.1
3	京華山一	882.7
4	嘉誠	582.7
5	國泰君安	470.1

源自：www.hkex.com.hk/www.ses.com.sg

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三年（於二零零三年六月）香港及新加坡
全部首次公開招股低於1,000,000,000港元－平均分配法

網上新股配售

OpenOffering集團繼續履行其使命，協助亞洲公司處理新股配售交易事宜。

於期內，本集團之資滙融資成功完成數項首次公開招股交易如華瀚、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及速達之首次公開招股發行，協助OpenOffering加強其與其他首次公開招股牽頭保薦人及配售經辦人之間之集團關係。本集團有幾項其他計劃中之股本配售，將會於二零零三年內為本集團帶來穩定業務增長。

OpenOffering集團之經紀網絡亦於歐洲擴展計劃中得以穩步發展。OpenOffering集團已擴展於倫敦及巴黎之業務，亦開始為於愛丁堡為蘇格蘭客戶提供服務；據此，正擴展於歐洲其他地區之機構客戶。

OpenOffering集團目標成為亞洲區內世界級之網上新股配售公司。

工業

雖然市況欠佳，但本集團透過祥華號染料有限公司及Lancerwide Company Limited經營之業務仍錄得增長，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營業額貢獻達17,000,000港元。

儘管非典型肺炎爆發，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永保時有限公司業務保持穩定及獲得盈利。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營業額及除稅前溢利分別為38,000,000港元及7,800,000港元。透過其法國聯營公司直接向客戶提供服務，加上於中國廠房之高生產能力，銷售額預期會進一步增加。

預期上述公司均可對本集團日後之業績作出貢獻。

物業

本集團的物業部門金滙地產發展有限公司(「金滙地產」)於二零零二年度活躍於中港兩地。

本集團位於九龍塘太子道西之住宅物業青雲閣銷情理想。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已售出逾98%樓面面積，而餘下單位已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售出。

位於元朗錦繡花園包括三十個建築樓面面積達6,000平方米之豪華洋房住宅發展項目，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已完成九成，估計於二零零三年第三季可全部落成。預期於二零零三年第三季開始預售，屆時將為本集團帶來約達60,000,000港元之現金流入淨額。

至於與新鴻基地產攜手發展之半山區寶珊道1號豪華住宅項目，銷售仍在繼續，成績同樣令人鼓舞。本集團開始收取來自出售單位之應佔銷售所得款項。估計當該項目銷售完畢時，將為本集團帶來合共70,000,000港元之現金流入淨額。

菱電集團、威新及金滙投資共同擁有之物業勵豐中心已於期內出售。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及八月，本集團已取得其全部30,000,000港元之應佔現金所得款項，這進一步對本集團之現金狀況帶來貢獻。

位於上海由二百間豪華洋房、一個27洞高爾夫球場及鄉村俱樂部組成之天馬項目，進展理想。本集團於洋房之預售取得可觀之營業額。由於上海物業市場發展蓬勃，預期該項目將於來年開始為本集團業績作出貢獻。

金滙地產亦正參與其他物業及環境相關項目，例如飲用水中央過濾系統。該系統已安裝於廣州多個著名之發展項目，並將普及至廣東省內其他主要城市。該業務持續為本集團之業績作出貢獻。現時之客戶超過10,000戶，預期該業務將進一步對本集團未來數年之溢利增長作出貢獻。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公司就集團內公司之銀行融資提供公司擔保，詳情見或然負債一節。本公司並無任何債項，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並沒有任何未償還銀行借款（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其他短期上市投資合共130,0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7,000,000港元）。這批流動資產及有價證券遠較本集團來自銀行及財務機構之短期借款總額109,0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4,000,000港元）為多。

在銀行借款總額129,000,000港元中，約99%為以位於香港之投資物業、待發展／發展中物業及待售發展中物業作抵押之貸款，而餘額則為以應收按揭貸款抵押之貸款。在該等借款中，109,000,000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而18,000,000港元須於第二至第五年內償還。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繼續積極管理其財務資源，令流動資金比率得到進一步改善。速動比率（以銀行及現金結餘、短期證券投資及應收賬款總額除以流動資產計算）由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33倍，改善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之1.39倍。長期資本負債比率（以長期債務除以股東資金計算）維持於理想之7.7%水平，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6.6%稍微上升。

以本集團之手頭現金及有價證券及可動用銀行融資，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保持穩健，且有足夠財務資源應付各項承擔及營運資金所需。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

本集團絕大部份之交易均以港元計算，而其現金結存主要為港元。

本集團所有借款均以港元為單位，並以浮動利率基準計息。由於本集團大部份借款之還款年期均與各個進行之項目之發展年期相配合，故其所面對之利率波動風險有限。

根據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十八日通過之一項特別決議案，本集團實行資本重組，據此，本公司每兩股股份合併為一股股份；全部合併股份之貨幣面值，由0.20美元改為1.56港元（以1美元兌7.80港元為基礎）；及透過從每股已發行再訂面值股份之實繳資本中註銷0.56港元，將全部再訂面值股份由1.56港元削減至1.00港元。

僱員數目及酬金、酬金政策、花紅、購股權計劃及培訓計劃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包括董事及其附屬公司，但不包括聯營公司）合共僱用44名全職僱員。本集團就客戶服務及客戶支援與一般職員提供不同酬金計劃。客戶服務職員之酬金以盈利目標為基準，主要由薪金及／或佣金組成。客戶支援及一般職員可獲年終酌情花紅，惟須視乎其個人表現及／或公司業績而定。僱員成本（不包括董事袍金）於期內合共約為6,000,000港元。本集團確保其付予僱員之酬金吸引力，而僱員可在本集團的薪金及花紅制度之一般架構內獲取應得之報酬。

本集團資產之抵押詳情

總值約239,000,000港元之投資物業、待發展／發展中物業及待售發展中物業，已就本集團公司所獲127,000,000港元用以此等發展之銀行融資予以抵押。

此外，以一間附屬公司約2,700,000港元之應收按揭貸款作抵押而取得之貸款合共約為1,900,000港元。

或然負債

除聯營公司所提供之抵押品外，本公司更就聯營公司之營運資金融資，按本公司之權益比例向財務機構提供公司擔保。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已動用之融資金額合共6,000,000港元。

此外，本公司就其兩間聯營公司SBI E2-Capital Pte Ltd(「SBI Pte」)及SBI E2-Capital Securities Pte Ltd(「SBI Securities Pte」)之債務及負債向新管局作出擔保及承諾。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SBI Pte之股東資金及總負債分別為17,000,000港元及8,000,000港元；而SBI Securities Pte之股東資金及總負債分別為24,000,000港元及1,000,000港元。

滙率波動及相關對沖之風險

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為單位，故毋須承擔任何重大外滙波動。

總結

鑑於將有大量現金流量來自發展中物業之銷售及投資回報(預期大幅高於經營成本總額)，故本集團預期於二零零三年餘下期間進一步增加其現金結餘。於未來數月，我們將繼續以策略性及審慎之方法將資金分配至個別業務單位，同時保持高水平之流動資金，確保有極大之財務靈活性。我們相信該財務靈活性令我們處於優勢，經受得起現時區內難以預測之經濟狀況，這亦使我們處於有利位置，可緊抓出現之策略性投資機遇。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定不宣派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二年：每股0.25港仙)，以進一步保留本集團之現金資源。董事將在本集團有能力時盡快恢復分派股息。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期內，本公司概無贖回其任何股份，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亦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董事在本公司或任何其他相聯法團股份中之權益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保存之登記冊所載，各董事在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具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涵義）之股份中所擁有之權益如下：

本公司

董事姓名	所持本公司股份數目－好倉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馮家彬	977,425	151,454,978 (附註1)
黃森捷	—	149,050,000 (附註2)

相聯法團之名稱	董事姓名	所持相聯法團股份數目－好倉	
		個人權益	設定權益
SBI E2-Capital Holdings Pte Ltd	馮家彬	75,000	— (附註3)
SBI E2-Capital Holdings Pte Ltd	黃森捷	75,000	— (附註3)
Boxmore Limited	馮家彬	—	1,662,615 (附註4)
Winpac Enterprises Limited	馮家彬	—	50,000 (附註5)

附註：

- (1) 馮家彬先生在寶興有限公司及金滙國際(集團)有限公司(「金滙國際」)擁有實際權益，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彼等分別擁有本公司2,660,433股股份及148,794,545股股份之權益，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6.46%。金滙國際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而其在本公司之股權載於「主要股東」一節。
- (2) 黃森捷先生在e2-Capital Inc.擁有實際權益，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該公司擁有本公司149,050,000股股份之權益，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6.04%。e2-Capital Inc.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而其在本公司之股權載於「主要股東」一節。
- (3) 馮家彬先生及黃森捷先生各自持有75,000股股份，相當於SBI E2-Capital Holdings Pte Ltd之已發行股本約3%。
- (4) 馮家彬先生之配偶擁有1,662,615股股份之實際權益，相當於Boxmore Limited之已發行股本22.5%。

(5) 馮家彬先生之配偶擁有50,000股股份，相當於Winpac Enterprises Limited之已發行股本5%。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採納購股權計劃。

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券而得益，亦概無董事或其配偶或其十八歲以下子女獲授權以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或債券。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中之權益及短倉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予以保存之股份權益及短倉登記冊所載，本公司獲知會下列主要股東之權益：

股東名稱	股份數目 — 好倉	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備註
e2-Capital Inc.	149,050,000	26.04	} 重覆e2-Capital Inc. 之股權
Coutts (Cayman) Limited	149,050,000	26.04	
金滙國際	148,794,545	26.00	
柯碧浪	36,252,500	6.33	} 重覆軟庫發展 之股權
軟庫發展有限公司(「軟庫發展」)	32,500,000	5.68	
Softbank Investment Corporation	32,500,000	5.68	} 重覆電訊盈科有限公司 之股權
Softbank Corp.	32,500,000	5.68	
電訊盈科有限公司	32,460,000	5.67	} 重覆電訊盈科有限公司 之股權
盈科拓展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32,460,000	5.67	
盈科亞洲拓展有限公司	32,460,000	5.67	
李澤楷	32,460,000	5.67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知會有任何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其他權益或短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予以保存於登記冊中。

遵守上市規則之最佳應用守則

本公司各董事並無獲悉有任何資料顯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任何時間內未有或曾未有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最佳應用守則之規定。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並商討有關內部監管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與董事一併審核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損益賬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2	31,131	85,039
銷售成本		(26,438)	(73,683)
毛利		4,693	11,356
其他收入		54	71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收益		—	10,808
證券投資減值之撥備		(14,687)	—
證券投資之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		(5,773)	(4,228)
分銷成本		(164)	(156)
一般及行政開支		(15,522)	(23,830)
未計長期資產減值撥備之經營虧損		(31,399)	(5,979)
長期資產減值撥備	3	(98,038)	—
經營虧損	4	(129,437)	(5,979)
融資成本		(1,517)	(274)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542	8,236
除稅前(虧損)／溢利		(130,412)	1,983
稅項	5	(1,078)	(1,781)
除稅後(虧損)／溢利		(131,490)	202
少數股東權益		206	(624)
股東應佔虧損		(131,284)	(422)
股息	6	—	2,862
每股基本虧損	7	(22.9)港仙	(0.07)港仙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93,345	102,980
待發展／發展中物業		58,000	89,20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8	98,782	99,799
證券投資		19,050	46,721
借予獲投資公司之貸款		75,134	125,116
應收按揭貸款－一年後到期		26,273	26,133
其他非流動資產		2,242	2,292
		372,826	492,242
流動資產			
待售物業／待售發展中物業		123,288	143,506
存貨		7,715	8,573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9	45,346	44,479
證券投資		701	461
應收按揭貸款－即期部份		548	1,157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	129,595	126,766
		307,193	324,942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1	18,003	36,018
應付稅項		34	34
長期負債之即期部份	12	109,162	93,801
		127,199	129,853
流動資產淨值		179,994	195,08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52,820	687,331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572,333	892,840
儲備		(59,228)	(248,451)
股東權益		<u>513,105</u>	<u>644,389</u>
少數股東權益		<u>116</u>	<u>192</u>
非流動負債			
長期負債	12	19,533	22,684
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提供之貸款		20,066	20,066
		<u>39,599</u>	<u>42,750</u>
		<u>552,820</u>	<u>687,331</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總額
	股本	實繳盈餘	其他儲備	(商譽)／ 資本儲備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892,840	214,217	3,369	—	(466,037)	644,389
股本重組(附註13)	(320,507)	320,507	—	—	—	—
由實繳盈餘撥入累計虧損(附註)	—	(452,279)	—	—	452,279	—
期內虧損	—	—	—	—	(131,284)	(131,284)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572,333	82,445	3,369	—	(145,042)	513,105

	未經審核					總額
	股本	實繳盈餘	其他儲備	(商譽)／ 資本儲備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893,509	219,943	2,933	(9,499)	(114,359)	992,527
購回股份	(496)	—	298	—	—	(198)
因出售附屬公司而變現之商譽	—	—	—	9,499	—	9,499
期內虧損	—	—	—	—	(422)	(422)
二零零一年末期股息	—	(2,864)	—	—	—	(2,864)
宣派之二零零二年中期股息	893,013	217,079	3,231	—	(114,781)	998,542
	—	(2,862)	—	—	—	(2,862)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	893,013	214,217	3,231	—	(114,781)	995,680

附註：

本公司之實繳盈餘乃指於一九九二年十二月十五日之所收購公司之淨資產與本公司根據於該日期生效之協議計劃所發行之股份面值總和間之差額再減除支付及應支付之股息。本集團之實繳盈餘乃指根據協議安排進行之重組所產生之進賬。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之實繳盈餘賬可供分派。然而，倘因下列情況下，本公司不可宣派或支付股息或自繳盈餘賬中作出分派：

- (i) 本公司於支付款項後不能或將未能支付到期之負債；或
- (ii) 其資產之可變現價值將低於其負債及其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賬之總額。

本公司之實繳盈餘已全數於期內撥入累計虧損。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u>(34,282)</u>	<u>(43,755)</u>
來自投資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	<u>26,418</u>	<u>6,858</u>
來自融資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u>10,693</u>	<u>(1,929)</u>
現金及現金等同項目增加／(減少)	2,829	(38,826)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同項目	<u>126,766</u>	<u>121,943</u>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同項目	<u><u>129,595</u></u>	<u><u>83,117</u></u>
現金結存及現金等同項目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u>129,595</u>	<u>83,117</u>
	<u><u>129,595</u></u>	<u><u>83,117</u></u>

簡明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第25條之「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該等簡明中期財務報表應與二零零二年年報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編製該等簡明中期財務報表而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惟本集團因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適用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之會計期間之會計實務準則第12條之「所得稅」而更改其若干會計準則除外。

本集團會計政策之變動及採納該等新政策之影響載列如下：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負債之稅基與它們在財務報表之賬面值兩者之暫時差異作全數撥備。遞延稅項採用在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率釐定。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有可能將未來應課稅溢利與可動用之暫時差異抵銷而確認。

遞延稅項乃就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產生之暫時差異而撥備，而假若可以控制暫時差異之撥回，並有可能在可預見未來不會撥回則除外。

往年度，遞延稅項乃因應就課稅而計算之盈利與財務報表所示之盈利兩者間之時間差，根據預期於可預見將來支付或可收回之負債及資產而按現行稅率計算。採納新訂之會計準則第12條構成會計政策之變動並已追溯應用此會計政策之變更及採納此等新政策對此財務報表並未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2. 分類資料

首要申報形式－業務分類

本集團之業務分為六大類：

- 經紀服務－證券經紀服務及提供股票融資、期貨及期權經紀服務
- 工業及管理經營服務－製造高級消費品所需優質塑膠及紙製禮盒、提供資本管理服務及染料貿易
- 投資銀行－提供企業融資服務
- 直接投資－證券買賣
- 物業－物業發展及持有

2. 分類資料 (續)

首要申報形式－業務分類 (續)

- 顧問、市場推廣及技術服務－提供技術顧問及發展服務、公共關係服務

本集團於期內按業務分類劃分之收入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集團
	工業及管理		投資銀行	直接投資	顧問、市場推廣及		
	經紀服務	經營服務			物業	技術服務	(附註)
營業額	—	17,464	553	842	12,272	—	31,131
分類業績	—	(257)	14	(1,286)	(3,761)	—	(5,290)
投資虧損淨額	—	—	—	(20,460)	—	—	(20,460)
一般企業開支							(5,649)
未計長期資產 減值撥備之 經營虧損							(31,399)
長期資產 減值撥備	—	—	—	(5,910)	(92,128)	—	(98,038)
經營虧損							(129,437)
融資成本	—	(15)	—	—	(1,502)	—	(1,517)
分佔聯營公司 溢利減虧損	(592)	2,969	(1,835)	—	—	—	542
除稅前虧損							(130,412)
稅項							(1,078)
除稅後虧損							(131,490)
少數股東權益							206
股東應佔虧損							(131,284)

2. 分類資料 (續)

首要申報形式－業務分類 (續)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集團
	千港元						
	工業及管理		投資銀行	直接投資	顧問、 市場推廣及		
	經紀服務	經營服務			物業	技術服務	
營業額	—	15,419	1,240	3,633	51,493	13,254	85,039
分類業績	—	(20)	(1,725)	(1,397)	(2,995)	2,128	(4,009)
出售已終止 業務收益							10,808
投資虧損淨額	—	—	—	(4,228)	—	—	(4,228)
一般企業開支							(8,550)
經營虧損							(5,979)
融資成本	—	(17)	—	(173)	(80)	(4)	(274)
分佔聯營公司 溢利減虧損	(1,405)	5,640	3,794	—	207	—	8,236
除稅前溢利							1,983
稅項							(1,781)
除稅後溢利							202
少數股東權益							(624)
股東應佔虧損							(422)

附註：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二十四日，本集團出售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ebizal Investments Limited (後更改名稱爲ebizal (Holdings) Limited) 之全部股本權益；此公司乃屬經營顧問、市場推廣及技術服務之業務分類。故此，顧問、市場推廣及技術服務之業務已於往期內終止。售出之淨資產爲56,000,000港元。

2. 分類資料 (續)

次要申報形式－地區分類

	營業額		未計長期資產減值 撥備之經營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 (包括香港)	31,131	85,039	(31,399)	(5,979)
日本	—	—	—	—
	<u>31,131</u>	<u>85,039</u>	<u>(31,399)</u>	<u>(5,979)</u>

銷售乃根據顧客之所在國家而定。

3. 長期資產減值撥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為下列各項作減值撥備：		
投資物業	3,792	—
租賃土地及樓宇	4,774	—
待發展／發展中物業	31,201	—
待售物業／待售發展中物業	29,000	—
應收借予獲投資公司之貸款	29,271	—
	<u>98,038</u>	<u>—</u>

4. 經營虧損

經營虧損乃經扣除以下之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折舊		
自置固定資產	1,071	2,614
攤銷商譽	—	793
員工成本		
員工酬金	8,688	11,620
退休福利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198	237
經營租約－土地及樓宇	622	2,944
出售固定資產之虧損	—	10
應收呆賬撥備	2,632	—
	<u>13,209</u>	<u>18,218</u>

5.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以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5%稅率(二零零二年：16%)撥備。於二零零三年，政府通過法案將二零零三／二零零四財政年度之利得稅由16%增加至17.5%。海外溢利之稅項乃以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之國家年內適用之稅率計算。

計入綜合損益賬內之稅項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	211
分佔聯營公司稅項	1,078	1,570
	<u>1,078</u>	<u>1,781</u>

6.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中期，擬派，每股0港仙(二零零二年：每股0.25港仙)	—	2,862
	<u>—</u>	<u>2,862</u>

7.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集團股東應佔虧損131,284,000港元(二零零二年：422,000港元)計算。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572,333,168股(二零零二年(經重列後)：572,604,046股)計算。

8.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分佔資產淨值	98,782	99,799
應收聯營公司賬款(附註9)	1,145	1,335
應付聯營公司賬款(附註11)	(172)	(172)
	973	1,163

(a) 應收／應付聯營公司賬款均為無抵押、免息及並無固定還款期。

(b)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於下列聯營公司持有權益：

名稱	成立／ 註冊地點	本集團持有之 已發行股份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軟庫金滙大中華 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49%	49%	投資控股
－軟庫金滙融資 有限公司	香港	49%	49%	提供企業 融資服務
－軟庫金滙投資服務 有限公司	香港	49%	49%	證券經紀及 股票融資
SBI E2-Capital Holdings Pte Ltd.	新加坡	27%	27%	投資控股
－SBI E2-Capital Pte Ltd.	新加坡	27%	27%	提供企業融資服務
－SBI E2-Capital Securities Pte Ltd.	新加坡	38%	—	證券經紀
永保時有限公司	香港	38%	38%	製造及銷售供高級 消費品用優質 塑膠及紙盒
廣州市科滙 新欣環保科技 開發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 共和國	40%	40%	提供飲用水 過濾服務

8.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 (c)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軟庫金滙大中華集團、SBI E2-Capital Pte集團及永保時集團之財務資料概要如下：

	SBI		
	軟庫金滙 大中華集團	E2-Capital Pte集團	永保時 集團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綜合損益賬			
營業額	<u>21,364</u>	<u>20,322</u>	<u>38,477</u>
除稅前溢利	<u>57</u>	<u>8,935</u>	<u>7,802</u>
	SBI		
	軟庫金滙 大中華集團	E2-Capital Pte集團	永保時 集團
	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綜合資產負債表			
資產總值	<u>90,864</u>	<u>48,680</u>	<u>202,130</u>
負債總值	<u>34,436</u>	<u>19,746</u>	<u>12,469</u>
總資產淨值	<u>56,428</u>	<u>28,934</u>	<u>189,661</u>

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應收下列各項之賬款：		
未綜合附屬公司	—	729
聯營公司	1,145	1,335
貿易應收賬款	16,588	11,332
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按金	27,613	31,083
	<u>45,346</u>	<u>44,479</u>

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零至 六十日	六十一至 九十日	超過 九十日	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之結餘	<u>9,997</u>	<u>2,363</u>	<u>4,228</u>	<u>16,588</u>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u>5,077</u>	<u>1,458</u>	<u>4,797</u>	<u>11,332</u>

本集團平均給予貿易債務人六十至九十日之除賬期。

10. 銀行結餘及現金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結餘包括：		
一般賬戶	<u>129,595</u>	<u>126,766</u>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應付下列各項之賬款：		
聯屬公司	—	17
聯營公司	172	172
貿易應付賬款	6,233	5,506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1,598	30,323
	<u>18,003</u>	<u>36,018</u>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續)

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零至 六十日	六十一至 九十日	超過 九十日	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之結餘	2,580	1,721	1,932	6,233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2,683	985	1,838	5,506

12. 長期負債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銀行貸款 有抵押	126,766	114,355
其他貸款 有抵押	1,929	2,130
長期負債之即期部分	128,695 (109,162)	116,485 (93,801)
	19,533	22,684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須於以下年期償還：

	銀行貸款		其他貸款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一年內	109,066	93,705	96	96
第二年	5,900	5,900	96	96
第三年至第五年	11,800	14,750	288	288
五年後	—	—	1,449	1,650
	126,766	114,355	1,929	2,130

毋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其他貸款由二零零二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分期攤還。

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之利息以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年息1.25厘至港元最優惠利率加年息1.5厘(二零零二年：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年息1.25厘至港元最優惠利率加年息1.5厘)計算。

13. 股本

	股本數目	面值 千美元
法定：		
於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普通股每股0.10美元)	2,000,000,000	<u>200,000</u>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十九日之股本重組：		
股份合併 (附註(a))	(1,000,000,000)	
再訂貨幣單位 (附註(b))	—	1,560,000
削減股本 (附註(c))	—	(560,000)
註銷全部法定但未發行股本 (附註(d))	(427,666,832)	(427,667)
增加法定股本 (附註(d))	177,666,832	177,667
	<u>750,000,000</u>	<u>750,000</u>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普通股每股0.10美元)	1,145,524,336	114,553
購回股份	(858,000)	(86)
	<u>1,144,666,336</u>	<u>114,467</u>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千港元
股份合併 (附註(a))	(572,333,168)	
再訂貨幣單位 (附註(b))	572,333,168	892,840
削減股本 (附註(c))	—	(320,507)
	<u>572,333,168</u>	<u>572,333</u>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13. 股本 (續)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於財務報表所示	<u>572,333</u>	<u>892,840</u>

附註：

根據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十八日通過之特別決議案，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十九日進行以下之重組(稱「股本重組」)，據此：

- (a) 每兩(2)股本公司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將合併為一(1)股合併股份；
- (b) 按1.00美元兌7.80港元之基準，全部合併股份之貨幣單位將由0.20美元更改為1.56港元；
- (c) 透過從每股已發行再訂面值股份之實繳股本中註銷0.56港元，將全部再訂面值股份之面值由每股1.56港元削減為1.00港元；
- (d) 註銷全部法定但未發行股本(包括因削減股本而產生之股本)，及其後透過增設新股(增設之股數可使法定股本增至750,000,000港元(分為750,000,000股新股))，從而增加法定股本；及
- (e) 因削減股本產生之320,507,000港元進賬(按1,144,666,336股已發行股份計算)將撥入本公司之實繳盈餘賬，撥入實繳盈餘賬之款項可按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及一切適用法例運用，包括用以撇銷本公司之累計虧損。

購股權計劃

自舊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十四日屆滿後，本集團並無採納購股權計劃。

14. 或然負債

- (a) 本集團就聯營公司之營運資金融資向財務機構作出合乎本集團權益之公司擔保；而聯營公司亦已安排抵押品。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此等公司所已動用之融資金額如下：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聯營公司	<u>6,430</u>	<u>7,471</u>
	<u>6,430</u>	<u>7,471</u>

14. 或然負債 (續)

- (b) 此外，誠如附註15(d)所披露，本公司就二間間接聯營公司SBI E2-Capital Pte Ltd (「SBI Pte」) 及SBI E2-Capital Securities Pte Ltd (「SBI Securities Pte」) 之承擔及負債向新加坡金融管理局 (「新管局」) 提供承諾。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SBI Pte之股東資金及負債總額分別為17,260,000港元及7,517,000港元；而SBI Securities Pte之股東資金及負債總額分別為23,900,000港元及864,000港元。
- (c) 本集團已就軟庫金滙集團與一間銀行之銀行融資發出承諾書，承諾在任何時候，就軟庫金滙集團之附屬公司軟庫金滙期貨有限公司、軟庫滙港證券有限公司及軟庫金滙投資服務有限公司之賬目維持不少於300,000,000港元之資產淨值。
- (d) 本集團於一九九七年度購入數間業務 (「麵粉廠業務」)，其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製造及銷售麵粉，作價約45,060,000港元。本集團並無麵粉廠業務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控制權。據此，該等賬目並無綜合入賬。並且於收購麵粉廠業務時，本集團並無意長期持有多於50%麵粉廠業務股權。於過去五年，本集團維持此意向並繼續與準投資者積極洽商出售50%麵粉廠業務之股權。

於年結日，若干麵粉廠業務擁有共約16,000,000港元 (二零零二年：16,000,000港元) 之未經審核淨負債。本集團於此等業務之投資已全部撇銷，而董事認為，本集團對此等淨負債再無責任。故此，董事認為無需為此等業務之淨負債作出撥備。此外，由於尋求出售該等資產已進行了一段長時間，董事認為，將麵粉廠業務全數撇銷為審慎之做法。本集團正積極地就麵粉廠業務之資產循途徑作追償中。

15. 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於期內在日常業務範圍內進行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已收管理費 (附註(a))	723	5,184
就分佔辦公室空間收取租金 (附註(b))	—	1,390
已付管理費 (附註(c))	500	980

- (a) 本集團就軟庫金滙集團(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擁有其49%之權益)履行若干行政服務，向軟庫金滙集團收取按預先協定之條款計算之管理費。
- (b) 於往期內本集團就分佔辦公室空間向軟庫金滙集團收取租金。根據雙方簽訂之協議，有關租金乃根據本集團向業主支付之實際租金及軟庫金滙集團所佔用之辦公室空間計算。
- (c) 軟庫金滙集團就本集團履行若干行政服務，收取按預先協定之條款計算之管理費。
- (d)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十六日，本公司就批予SBI Pte之資本市場服務牌照，向新管局發出承諾書。據此，本公司承諾在任何情況下維持SBI Pte之穩定變現能力及穩健財務狀況，並在該承諾有效期間內應付、支付及清還SBI Pte之所有承擔及負債。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四日，本公司就批予SBI Securities Pte之資本市場服務牌照，向新管局發出承諾書。本公司承諾在任何情況下維持SBI Securities Pte之穩定變現能力及穩健財務狀況，以及應付、支付及清償SBI Securities Pte之所有承擔及負債。

本公司與軟庫發展有限公司(「軟庫發展」)雙方已協定，彼等各自就SBI Pte及SBI Securities Pte之承擔及負債之責任應按彼等各自以前於軟庫金滙有限公司之持股量而釐定。因此，本公司已同意根據軟庫發展給予新管局之類似承諾就任何申索之49%向軟庫發展作出彌償保證，而軟庫發展已同意根據本公司之承諾就任何申索之51%向本公司作出彌償保證。

代表董事局

聯席行政主席
馮家彬

聯席行政主席
黃森捷

香港，二零零三年九月三日